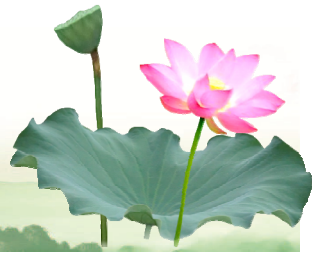


修炼了大法 我才做好了教师的工作



【明慧网】我是1996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的，是一名子弟学校的语文教师，期间我教过跨年级班课程、教历史课、参与经营学校小卖店、食堂。我感受最深的是，只要按照法轮大法真、善、忍标准做人，什么事情都能做好。

校长说我是学校功臣

学校缺少教师，校长叫我教两个年级，三个班的语文课。在实际中，教一个年级的语文课都很不容易，每天备课、讲课，批改作文、作业，成绩的考改，提高都很困难，何况是两个跨年级的课程，工作量加大一倍。但我按照大法的真善忍标准要求自己，每天备课，批改作业到深夜，我没有耽误过学生一节课，成绩一直很好。在教师大会上，校长表扬我是学校的功臣。

开“小卖店”、收饭盒钱，为学校赢利

我们是子弟学校，工厂开不出工资来，学校就更加困难。为增加效益，学校开了个小卖店，但开了几次都一直亏本。校长想到了我，知道我是修炼法轮功的，不会贪污一分钱，便让我管理小卖店。

学校派管后勤的一名教师跟我进货，进货的账和卖货账都由我来管。进货的教师想从中贪点，都被我阻拦，校长自己来买吃的也不想给钱，我坚持原则，必须交钱，就这样，小卖店赢利了。

后来学校又办了食堂，也是亏损，收的盒饭钱，总是对不上账。于是校长让我收中午的盒饭钱。

校长和她的女儿都在学校吃饭，每次我去收盒饭钱，校长都不高兴。说：“你没看我正忙着吗？”就是不想给钱。我按照真、善、忍的标准要求自己，没有和她争吵，就不收她钱。但我把账记得一清二楚。到了一个月，校长说：

“今天你把账算算，我交钱。”我把账算好了给她看，她说：“怎么这么多，不是给我多算了吧？”我说：“不会的，你可以自己查一查。”她只好如数交了钱。

除此之外，学生上课时，我还要去食堂帮厨，下课时开小卖店，中午收饭盒钱，把我累得头昏脑胀。我心里抱怨我是语文教师，叫我开小卖店、帮厨、收盒饭钱，太没面子，这么苦、这么累。但是，我想起师父讲的吃苦当成乐的法理，我就不觉得是苦和累了，不觉得没面子了。我是大法弟子，在什么岗位，都要做一个好人，在我的努力下，学校的食堂赢利了。

教历史课，被区里评为“大面积提高奖”

在剩不到两个月学生就要中考的时候，教历史课的老师有病无法上课，历史的成绩升学时算总分。校长叫我教历史课。我说：历史课已经学了四年了（中学四年制），学生成绩上不去怎么办？校长说：“没办法，只有你最合适了。”

到历史教研的时候，我诚恳地向教研员请教，虚心学习。在做历史复习题的时候，很多题我都不会做，我就把四个年级的书和教参，反复研读。我把考试说明上的题象过筛子一样，给学生印题，考试验收，直到学生会了为止。

在中考结束后，全班只有两个学生没有满分（这两个学生经常不上学）。被区里评为“大面积提高奖”，在学校定的教学奖金上，我得的奖金是最高的。

为学生能上好课，我教“八大金刚”

学校初四毕业班，有几个好学生，可以考上重点高中，可是班级里有几个被称“八大金刚”的学生总是捣乱，致使学生上不好课，有些好学生要转学。校领导便把淘气的学生分出来，叫我管理。我按照法轮大法的真、善、忍法理去耐心教育他们，在中考之前他们变得比较好，逐渐回到原班参加中考。

在校长儿子结婚的时候，校长笑着对我说：你什么都好，就是炼法轮功。我笑着回答：你说反了，应该说修炼了法轮功，所以什么都好。校长会意地点点头。

◇文/大陆大法弟子

您知道吗？

法轮大法（法轮功）是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包含五套舒缓的功法动作。

法轮大法要求修炼者按“真、善、忍”标准提升道德水准。修炼法轮大法能使人变得诚实，善良，宽容，平和。

一九九八年，北京、武汉、大连及广东省的医学界专家进行了五次医学调查，结果显示法轮功的祛病健身有效率达98%。

一九九八年下半年，乔石与部分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调查，得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并向中央政治局提交了调查报告。◇

曝光浙江宁波市中级法院法官刘世宇的恶行

【明慧网】刘世宇，浙江省宁波市中级法院法官，至少是从二零零九年开始就在审理法轮功学员的上诉案件了，直至今日。即使不是主审，也是迫害案件判决结果的重要责任人。十几年来，法轮功学员上诉的案件经刘世宇主审后没有一件是打回地方法院重新审理的，都是未公开审理，维持冤判，草率结案。

下面仅举两例：

二零零八年六月，浙江省余姚市和慈溪市 11 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抄走了多台电脑、复印机和大量的真相资料等，然后有七名法轮功学员分别被劫持到宁波市看守所和余姚市看守所迫害。二零零九年二月，余姚市法院非法开庭，给法轮功学员编造所谓的犯罪证据，法轮功学员当场揭露邪恶，讲述法轮大法的美好。在场的法官、审判长无言相对，草草收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日，余姚法院第二次开庭，按照事先内定的结果，非法重判了这七名法轮功学员，整个过程的时间只有二十分钟左右。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不服，上诉，但都被驳回，主审法官刘世宇。

已累遭十一年冤狱的六十四岁法轮功学员李彩萍，因在墙上书写“法轮大法好”，于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三日又被抢劫、抄家、绑架。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初，李彩萍被余姚市法院非法判刑两年半，勒索罚金五千元。李彩萍依法上诉，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被宁波中院维持冤判，于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被劫往杭州市女子监狱。中级法院主审法官刘世宇。

刘世宇为了一己私利，执行江泽民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政策，不敢主张司法公正，不敢伸张正义、惩恶扬善、维护社会公平，昧着良心，盗用法律的名义，暗箱操作，以莫须有的罪名“利用×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诬判法轮功学员。

刘世宇实际上是被邪党毒害很深，被眼前利益冲昏了头脑，是被邪党洗脑后又被“610”操控的木偶人，他认为是在执行命令，上级会为他撑腰，他根本认识不到自己做的事情自己要承担责任，更认识不到对法轮功学员的审判是历史上最邪恶的审判。人在世间，追求名利，这没有错，但要取之正道，如果见利忘义，进而多行不义，换取功名，此人必自毙，只是时候未到而已。

在中共对法轮功长达二十多年的迫害中，各级法院也积极参与其中，假借法律名义对善良无辜的法轮功学员非法判刑，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失去人身自由，身心受到摧残，也使他们的家人遭受失去亲人的痛苦。

在邪党不遗余力打压法轮功，不法人员作恶的同时，也频频传出作恶者遭厄运的消息。据明慧网《迫害法轮功 19 年间逾两万人遭恶报（1）》一文不完全调查统计，截至二零一八年，在邪党迫害法轮功 19 年中，有 20784 人参与迫害而遭厄运，遍及各阶层，包括中央、省市各级官员、“610”头目、公安局长、科长、派出所所长、学校校长、居委会主任乃至平民百姓等。其中法院、律师类有 338 人遭恶报，其中作恶者本人遭恶报的 299 人，在 299 人中，有 23 人殃及到 39 位亲友遭恶报；检察院遭恶报有 118 人；全国各地有超过 1600 名“610”主任离奇死亡。近一两年来，政法系统官员也频频遭厄运。

一、法官遭厄运实例

1、杨东升、朱新政、陈东洋，河南鲁山县法院庭长（副院长）。二零一一年八月，鲁山县法院八个庭长及副院长从郑州培训返回途中，在河南郑尧高速公路发生惨烈车祸，包括杨东升、朱新政、陈东洋在内的三庭长（副院长）当场死亡，另外七人不同程度受伤。

二、检察院遭厄运实例

1、胡志雄，浙江省缙云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在几年前的一天早上，他上班坐电梯，还没进办公室突然暴死。

三、其他政法官员遭厄运实例

1、马晓晖，原浙江省人大常委会机关邪党党组副书记、杭州市政法委书记。二零二二年三月，被开除公职。

2、褚孟彤，原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委书记。二零二一年五月，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查。

3、邵占维，原浙江省宁波市委政法委书记，在北京参加“两会”期间，心脏病突发猝死，终年五十八岁。

4、陶诚华，浙江省金华市政协原邪党党组书记、主席。二零二一年一月，因违规干预司法、收受贿赂等问题，被开除公职，并移送检察机关起诉。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上午，杭州市中级法院公开开庭，当庭宣判陶诚华有期徒刑十一年六个月，罚金二百万元。

5、赵应华，浙江丽水市缙云县公安局长。二零一九年七月，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以上列举的遭厄运的中共政法系统官员，只是冰山一角，实际恶报实例相当多，只是还被邪党刻意封锁、掩盖着。这些遭厄运的政法系统官员，表面上看是中共邪党政治斗争的牺牲品，其实也是为了满足个人私利，追随江泽民邪恶犯罪集团竭力迫害法轮功所受到的天理报应。他们在任职期间背离人类道德，违反正常法律规定，相互勾结，对按真、善、忍准则做好人的法轮功修炼者非法判刑，有的被迫害致家破人亡，给法轮功修炼者的家庭造成了严重伤害，也给整个社会造成了严重危害，其罪业深重。

（节选）◇